

科学技术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文件

国科办区〔2019〕85 号

科技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第十一批国家大学科技园 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（委、局）、教育厅（委、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、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》，进一步加强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，根据《国家大学科技园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区〔2019〕117 号，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，经研究，科技部会同教育部决定组织开展第十一批国家大学科技园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地方科技厅（委、局）会同教育厅（委、局）按照

本通知有关要求，组织辖区内的相关大学进行国家大学科技园申报，并进行初步审查、择优推荐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采取纸质申请文件申报方式。请于2019年12月20日前，将推荐函（加盖省级科技和教育主管部门公章）和申报材料（一式五份，另附电子版光盘）报送科技部火炬中心。

2. 申报国家大学科技园应具备《办法》中规定的认定条件，并提供以下材料。

（1）基本信息表（见附件1）

（2）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方案（提纲见附件2）

（3）相关证明材料（见附件3）

三、联系方式

1. 科技部成果与区域司：吕鸿燕、胡也

电话：010-58884276、58884277

2. 教育部科技司：张洪、刘法磊

电话：010-66092082、66096733

3. 科技部火炬中心：刘祯、徐示波

电话：010-88656201、88656202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二区甲18号

邮编：100045

附件：1. 基本信息表

2. 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方案提纲
3. 相关证明材料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 1

基本信息表

大学科技园名称			
运营机构名称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			
通讯地址		邮 编	
注册时间		单位性质	
依托高校		学科优势	
大学科技园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场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		
其中：提供给在孵企业使用的场地（平方米）			
职业化服务团队人员数量（人）			
其中：具有相关经验人员数量（人）			
在孵企业数量（家）			
其中：拥有发明专利的企业数量（家）			
其中：与高校有实质性关系的企业数量（家）			
是否建立高校科教资源开放共享机制	是□	否□	
是否具有投融资服务能力	有□	无□	
是否具有专业化创业导师队伍	是□	否□	
科技创业实习基地建设情况	是□	否□	
是否纳入高校、地方发展规划	是□	否□	

附件 2

国家大学科技园建设方案提纲

一、建设国家大学科技园的必要性

二、发展基础

（一）大学科技园运行管理情况。

大学科技园的机构设置和管理团队、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基本情况。

（二）依托高校基本情况。

依托高校基本情况、主要学科优势、科研创新优势，依托高校在支持大学科技园发展的政策制定与落实情况、对科技园的投入情况等。

（三）部门及地方支持情况。

三、建设成效

大学科技园在创新资源集成、科技成果转化、科技企业孵化、创新人才培养、开放协同发展等方面的主要成效。

四、典型经验举措及案例

大学科技园建设的典型举措及经验总结，并提供相应典型案例。

五、发展思路、目标及举措

大学科技园未来三年总体发展目标及年度目标、重点任务、主要举措等。

附件 3

相关证明材料

1. 大学科技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
2. 大学科技园运营机构设置与管理制度的相关文件复印件
3. 大学科技园发展规划，纳入大学和地方发展规划的证明材料；
4. 大学科技园服务团队接受培训或具有创业、投融资、企业管理等经验的证明材料；
5. 大学科技园可自主支配的场地和孵化场地的有效证明（如产权证、租赁合同等）复印件；
6. 大学科技园在孵企业名单及相关资料（包括：企业名称、进驻时间、注册资金、去年的营业收入、注册地、注册时间、技术领域、所占孵化场地面积、去年年末职工数、企业负责人学历证明等）；
7.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孵企业名单及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材料；
8. 在孵企业与依托高校在技术、成果和人才等方面有实质性关系的企业名单及证明材料；
9. 合作投融资机构名单、合作协议及开展投融资服务的证明材料；

10. 创业导师名单及开展合作的证明材料;
11. 部门、高校、地方政府支持大学科技园发展的政策文件等。